



清水源 20 号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 3 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深圳清水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基准日期：2026 年 09 月 30 日



温馨提示:招商证券托管部对托管或外包相关电子用印文件提供验证服务, 可扫二维码或登录<https://i.cmschina.com/verify>验证。如验证未通过表明该文件非我公司出具, 我公司不对文件的真实性及准确性负责, 也不承担因使用文件造成的相关损失。如您对文件来源有疑义, 请及时联系管理人或您获取该文件的提供方。

§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责任。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认（申）购资金本金不受损失。

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复核了本报告中的基金财务情况等信息，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宣传推介材料和基金合同。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中涉及金额的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30 日止。

§ 1 基金产品概况

1.1 基金基本情况

项目	信息
基金名称	清水源 20 号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编码	S28115
基金管理人	深圳清水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
基金类型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产品类型（选填）	
组织形式	契约型
基金成立日期	2015 年 04 月 14 日
基金到期日期	9999 年 12 月 31 日
开放期安排（如有）	本基金成立之日起每日开放，不设封闭期。
封闭期安排（如有）	无
份额锁定期安排（如有）	无
是否结构化分级	否
期末基金总份额	53,228,504.25
期末基金净资产	58,938,836.79
期末基金总资产	59,013,887.34
投资顾问（如有）	无
基金经理（投资经理）	冯文光
策略生成方式	主观投资
投资策略	股票多头策略
投资限制	1、本基金参与申购新股，申报的金额不得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2、本基金持有的单只股票，依买入成本计算，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0%； 3、本基金投资于一家资产管理机构管理的单一产品，依买入成本计算，不得超过投资时前一交易日基金资产总值的 20%（货币基金除外）；



	4、本基金持有的单只债券市值按成本计算不得超过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5、本基金购买单只 ST 类及*ST 类公司股票按买入成本计算不得超过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6、本基金持有的股票市值与股指期货合约价值轧差合计占基金资产净值的范围为-30%~130%。
基金托管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估值服务机构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份额登记机构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数据是否经托管复核一致	是
财务数据托管复核情况说明	-

1.2 基金管理人以及托管人基本情况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深圳清水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4091507F	-
法定代表人		冯文光	-
信息披露负责人		陈罗辉	罗慧
信息披露 联系人	姓名	陈罗辉	严剑萍
	联系电话	13243776149	0755-86157588
	电子邮箱	chenluohui@qsyfunds.com	zctg@cmschina.com.cn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18B04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18B04-A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	--------------------------------------	----------------------

§ 2 基金业绩表现情况

2.1 基金净值及收益表现情况

阶段	当期	今年以来	自基金成立日起至今
份额净值	1.1073		
份额累计净值	1.1073		
基金收益率（%）	5.23	7.61	10.73
业绩比较基准（如有）	无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0.00	0.00	0.00
基金最大回撤（%）	18.09		

2.2 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份额（份）
产品成立日	733,800,000.00
期初总额	53,462,076.80
加：当期增加	0.00
减：当期减少	233,572.55
期末总额	53,228,504.25



2.3 基金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金 额
1. 已实现收益	4,700,239.23
其中：已扣除费用情况	8,252.25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1,775,277.80
3. 利润总额（损失以”－“填列）	2,924,961.43
4. 净利润（损失以”－“填列）	2,924,961.43

§ 3 基金估值相关情况

本基金遵循公允性、一致性估值原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中基协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进行估值。本基金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或其委托的基金服务机构）完成，并将估值结果发送托管人。托管人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合同约定独立复核估值结果并反馈给基金管理人（或其委托的基金服务机构）。
--

§ 4 基金直接投资情况

4.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4,429,340.60	24.45
	其中：1. 股票	14,429,340.60	24.45
	2. 新三板挂牌公司股票	0.00	0.00
	3. 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	0.00	0.00



2	固定收益投资	0.00	0.00
	其中：1. 债券	0.00	0.00
	2. 资产支持证券	0.00	0.00
3	期货及衍生品	0.00	0.00
	其中：1. 期货合约	0.00	0.00
	2. 期权合约	0.00	0.00
	3. 场外衍生品	0.00	0.00
4	资产管理产品	0.00	0.00
	其中：1. 公募基金（不包括货币基金）	0.00	0.00
	2. 信托计划	0.00	0.00
	3. 银行理财产品	0.00	0.00
	4.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0.00	0.00
	5. 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0.00	0.00
	6. 私募基金	0.00	0.00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963,710.89	60.94
6	货币市场工具	0.00	0.00
7	银行存款	4,565.00	0.01
8	结算备付金	13,078.12	0.02
9	境外投资	8,603,192.73	14.58
	其中：1. 股票	0.00	0.00
	2. 互联互通机制下投资的境外股票	8,603,192.73	14.58
	3. 债券	0.00	0.00
	4. 期货及衍生品	0.00	0.00



有

份
管
转
03

	5. 资产管理产品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10	其他资产	0.00	0.00
	其中：1. 应收申购款	0.00	0.00
	2. 证券清算款	0.00	0.00
	3. 其他	0.00	0.00
	合 计	59,013,887.34	100.00

4.2 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净资产比例 (%)
1	农、林、牧、渔业	0.00	0.00
2	采矿业	0.00	0.00
3	制造业	7,837,443.00	13.30
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0.00
5	建筑业	0.00	0.00
6	批发和零售业	0.00	0.00
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113,568.00	3.59
8	住宿和餐饮业	0.00	0.00
9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478,329.60	7.60
10	金融业	0.00	0.00
11	房地产业	0.00	0.00



1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0.00	0.00
1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0.00	0.00
1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0.00	0.00
15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0.00	0.00
16	教育	0.00	0.00
17	卫生和社会工作	0.00	0.00
1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0.00	0.00
19	综合	0.00	0.00
	合 计	14,429,340.60	24.48

4.3 按行业分类的境外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净资产比例 (%)
1	原材料	0.00	0.00
2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7,425,056.08	12.60
3	日常消费品	0.00	0.00
4	能源	0.00	0.00
5	金融	0.00	0.00
6	医疗保健	0.00	0.00
7	工业	0.00	0.00
8	信息技术	1,178,136.65	2.00



9	通讯业务	0.00	0.00
10	公用事业	0.00	0.00
11	房地产	0.00	0.00
	合 计	8,603,192.73	14.60

4.4 按债券类型、评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4.5 场外衍生品持仓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场外衍生品。

4.6 投资资产管理产品策略分布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管理产品。

4.7 所投资资产管理产品管理人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管理产品。

4.8 标的基金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出现百分之九十以上基金净资产投资于单一私募基金的情况。

§ 5 基金穿透投资情况

5.1 基金穿透投资资产组合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不涉及。

5.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出现百分之九十以上基金净资产投资于本管理人管理的单一私募基金的情况。

§ 6 基金投资运作情况



6.1 高集中度持仓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出现投资于同一资产的资金占基金净资产比例 25%及以上，或投资于同一债券的资金占基金净资产占比 10%及以上的情况。

6.2 基金杠杆运用情况

期末基金总资产	期末基金净资产	期末杠杆率	期初杠杆率
59,013,887.34	58,938,836.79	100.13%	100.00%

6.3 流动性受限资产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出现流动性受限资产合计占基金净资产比例超过 20%的情况。

6.4 直接或者通过衍生品等间接方式投资境外资产情况

序号	跨境投资方式	境外资产交易场所所在国家或地区	是否直接投资	主要投资境外资产类别	投资规模	投资规模占基金净资产比例	跨境投资路径及其他事项
1	互联互通机制下投资的股票	中国香港	是	股票	8,603,192.73	14.60%	港股通

注：跨境投资路径及其他事项由基金管理人自行编制并提供，未经托管人复核，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由基金管理人负责。

§ 7 基金关联交易情况

7.1 基金关联方投资交易明细表

本基金报告期间不涉及。

7.2 私募基金特定关联交易汇总表

本基金报告期间不涉及。

§ 8 基金主要投资风险、投资策略运行情况及其他事项

1、基金主要投资风险情况：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按照基金合同投资范围约定进行，关于基金风险提示详见基金合同“十九、风险揭示”章约定。2、基金投资策略运行情



况：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变更。本基金投资组合将采取动态优化的投资策略，根据宏观经济的基本情况、证券市场走势、主流研究机构的看法及市场热点等情况及时优化组合配置。股票配置关注各板块或行业的历史估值、现在估值及基本面的发展趋势。个股选择主要考虑公司发展和盈利的稳定性、成长性和目前估值的合理性。在遵守基金合同约定和坚持公司投资理念的大方向基本上，坚持稳健进取的原则，坚持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追求本计划资产的稳定增值。

3、 报告期内高管、基金经理及其关联基金经验：现投资经理为冯文光。冯文光简历如下：冯文光，中山大学金融学硕士，19年基金从业经验，曾在诺安基金、金鹰基金、大成基金任职，多年担任基金经理。拥有丰富的基金管理经验，经历市场牛熊历练，业绩优异。所管理基金在2013、2014年度晨星基金评级龙虎榜中排名前1/5，2016年度银河证券公募基金评级榜单中同类基金业绩排名第1；管理过基金获得“五年期金牛基金奖”“一年期金牛基金奖”等多项大奖。冯文光于2017年06月30日起担任本基金投资经理。

4、 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其行业走势展望以及基金运作情况和运用杠杆情况：2026年十月份，中国A股或将延续“9.24行情”以来震荡向上的走势。在全球科技股大牛市的背景下，美国纳斯达克指数不断创出历史新高，中国A股今年以来表现较差，但总体上仍处于“9.24行情”以来的震荡向上的慢牛周期之中。主要投资逻辑如下：（1）全球科技股仍处于长期牛市的大周期之中，主要龙头企业并未出现明显的估值泡沫，科技企业的基本面仍较为健康；（2）美国、欧洲、日本等发达国家的通货膨胀压力依然很大，均处于加息周期之中；（3）中国的科技产业长期发展潜力巨大，但今年市场整体行情集中于光通信、半导体等产业，后续科技行情有望在科技产业出现扩散，传媒、计算机等AI应用行业有望出现较大幅度的上涨行情；（4）大金融、消费、地产链等传统产业升级以来大幅下跌，估值性价比极高，预计传统产业的反弹行情仍将持续；（5）中美两国互相支持对方四季度即将举行的重要经济会议，全球严峻的地缘政治局势（俄乌冲突、中东局势）有望改善，提振资本市场的风险偏好。操作策略上，清水源投资团队倾向于维持中等以上仓位，围绕人工智能及其应用、半导体、新能源等科技产业进行配置，并在金融、消费、制造业等传统产业升级通过自下而上寻找投资机会。本基金无杠杆操作。

5、 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基金投资监督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 投资收益分配和损失承担情况：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无损失承担情况发生，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7、 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等：本基金合同未约定预警线和止损线，也不存在利益冲突。

§9 附件目录

